

立法会十一题：护理树木

* * * * *

以下为今日（十二月三日）在立法会会议上方刚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书面答复：

问题：

本人接获市民投诉，指当局在今年八月二十七日赤柱古树倒塌造成致命意外后，随即不必要地移除多棵古树。关于政府护理树木的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自上述塌树意外发生以来，各部门共移除了多少棵树龄在二十年或以上的树木，有关数字与去年同期比较有否上升；在该等被移除的树木当中，有多少棵因市民投诉树木出现问题而被检查；

（二）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有否就上述塌树意外进行内部调查；若有，调查结果是否显示有职员失职或有程序问题；有否因应该事故调整处理市民投诉树木有潜在危险的程序和所需时间；

（三）康文署拥有一支由一百一十名专责树木护理的员工组成的球队，但为何仍聘用美国树木专家协助检验，以及他们提供了哪些专业服务；及

（四）会否设立一支特别专责队伍或交由单一部门负责统筹树木的巡视、检查、护养等工作？

答复：

主席：

（一）本港负责管理树木的部门包括渔农自然护理署、建筑署、渠务署、房屋署、路政署、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水务署等。虽然政府一直有统计树干直径达九十五毫米以上树木的移除情况，但当局未有备存被移除树木树龄的详细资料。

政府各部门在二〇〇八年九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期间共移除了约二千二百棵树木，较去年同期的约一千二百棵为多，部分原因是为了配合当局在本年九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期间进行的工程而需

移除较多树木。另外，由于本年八月至九月期间共有三个台风或强烈热带风暴吹袭香港（须悬挂八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因此受损而需移除的树木亦较去年同期为多。而本年九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移除的树木中，约有二百棵因接获市民投诉而被检查，较去年同期的约二百三十棵略为减少。

（二）由于塌树事件已进入司法程序，因此康文署不能透露有关资料。康文署现正全力协助及配合警方对事件的调查工作。

（三）在塌树事件后，康文署除邀请本地专家协助和提供意见外，为加及加快检验辖下管理的树木，亦聘请了海外树木专家协助检查在《古树名木册》内约四百七十棵大树，藉此引入一些外国经验，一同与康文署树木组人员进行检查工作。海外专家的公司是以美国为总部，而它在香港设立的分公司亦已在本港运作了五年，他们负责协助评估大树的生长状况及建议所需的修护。康文署在聘请专家时，考虑了各种因素，包括他们的专业资格和经验，以及他们是否可尽快开展工作等。

（四）政府采用「综合方式」制定政府土地上植物（包括花草树木）的护理责任，即若果有关部门负责维修某些设施（例如公园、休憩地方，政府楼宇或斜坡），该部门便须同时保育该处的植物，如房屋署负责管理位于公共屋内的树木，康文署负责管理该署辖下场地，以及郊野公园范围外沿非高速公路的公众道路旁的园景美化地带内的树木，而渔农自然护理署则负责管理郊野公园范围内的树木。为更清楚界定各部门的工作，政府已发布技术指引，清楚界定不同土地范围内的植物，由相关部门负责管理及保育。由于采用综合方式保育植物的方法多年来行之有效，且具成本效益，政府现时未有计划将管理植物的职能集中于一个专责部门处理。

此外，政府由高层人员组成绿化督导委员会，全面推动绿化政策及协调各有关部门在保护和保育树木及绿化工作的措施。绿化督导委员会由发展局常任秘书长（工务）担任主席，成员包括十五个决策局和部门首长级的代表。

完

2008年12月3日（星期三）